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17-005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45,321,38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士达	股票代码	0025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范涛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 1 栋 4 楼 401、402 室		
电话	0755-86168479		
电子信箱	fantaol@kstar.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科士达成立于1993年，是一家专注于电力电子及新能源领域的智能网络能源供应商。公司作为中国大陆本土UPS产业领航者、行业领先的安全用电环境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新能源发电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致力于数据中心关键基础设施产品、新能源光伏发电系统产品、电动汽车充电桩产品、储能系统产品和直流电源产品的研发、制造及一体化解决方案应用。公司凭借“市场导向+技术驱动”的发展思路，经过20余年的行业深耕，建立了行业领先的营销网络和供应链生产平台，

并构筑了完善的自主知识产权体系及业界领先的研发平台体系，形成了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最终实现业绩持续稳定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情况如下：

（一）数据中心关键基础设施产品

随着互联网、云计算和大数据产业加速发展，数据中心作为处理、存储数据的重要载体，受益于海量数据存储、在线数据分析需求和云服务的普及而得到广泛应用。根据 DCD Intelligence 研究数据，2015年，全球数据中心行业整体投资规模达到 1,850 亿美元，数据中心机房规模达3,800万平方米。其中，我国数据中心市场投资规模达到110.8亿美元，机房规模达208万平方米。据其预测，2016年全球数据中心投资规模为2,030亿美元，机房规模为3,900万平方米，中国投资规模将达到124亿美元，机房规模将达到235万平方米，数据中心产业在全球范围内迎来发展高峰期。

作为最早进入数据中心产品领域的国内企业，公司数据中心关键基础设施产品已包含：不间断电源（UPS）、精密空调、精密配电、蓄电池、网络服务器机柜、动力环境监控等设备和系统，广泛应用于金融、通讯、政府机构、轨道交通、电力、制造等行业和领域，是保障数据中心信息安全、可靠运行必不可少的关键设备。报告期内，公司数据中心关键基础设施产品实现营业收入127,714.94万元，同比增长2.82%；其中，毛利率较高的中大功率UPS、精密空调等产品受公司产品结构调整及微模块产品市场份额增大等有利刺激，在销售收入中的占比逐步增加。

（二）新能源光伏发电系统产品

随着全球能源、环境危机问题日益突出，光伏产业不仅在推进资源可持续利用方面，同时在环境友好性方面具有显著优势，已成为全球新兴行业中重要代表。以彭博、Energytrend、Gartner 等机构预测的最低值作为保守形式，最高值作为乐观情形对未来光伏市场规模进行预测，2016-2020年间全球光伏市场将以9%复合增长率继续扩大市场规模。

作为全球举足轻重的制造业大国和能源消费大国，“十二五”以来，我国光伏产业在政策引导和市场需求的驱动下，进入快速发展期，产业规模迅速扩大。受益于行业快速发展，公司新能源光伏发电系统产品：集中并网光伏逆变器、分布式光伏逆变器、智能汇流箱、防逆流箱、直流配电柜、太阳能深循环蓄电池、监控等，在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8,591.10万元，同比增长66.74%。其中，得益于公司光伏新能源发电系统核心产品光伏逆变器的质量可靠与成本优势，公司成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大型央企的主要逆变器供应商。

（三）电动汽车充电桩产品

随着近年来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的高速发展，充电桩行业迎来了建设爆发期，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的《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发展指南（2015-2020年）》，到2020年，我国将建成集中充换电站1.2万座、分散充电桩480万个，满足全国500万辆电动汽车充电需求。充电桩产业在广阔市场需求和国家支持政策的共同驱动下，未来几年将进入高速增长期。据中投顾问产业研究中心对2016-2020年充电桩市场规模的预测，直流充电桩市场规模为600亿元，交流桩市场规模为300亿元，充电桩行业站在行业利好和政策利好的双重风口下，迎来黄金发展期。

公司早在2014年已完成电动汽车充电桩产品的技术储备，并实现批量出口日本，目前产品体系中包括一体式直流充电机、分体式直流充电机、便携式直流充电机、车载式直流充电机、落地式交流充电机、壁挂式交流充电机。报告期内，公司电动汽车充电桩产品实现营业收入7,084.60万元，同比增长74.27%；其中，公司充分利用了在研发、生产、测试方面整体优势，使充电桩整机业务保持预期发展的同时，充电桩模块业务继续保持了高速增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1,750,444,766.11	1,526,483,093.46	14.67%	1,387,878,069.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5,858,452.28	233,415,925.35	26.75%	152,558,46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8,402,830.71	226,215,613.19	23.07%	146,975,350.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21,627.64	236,085,056.38	-49.84%	137,331,965.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	0.53	26.42%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2	26.92%	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7%	14.28%	1.79%	10.48%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	2,821,754,966.88	2,524,749,952.58	11.76%	2,169,956,84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70,272,265.21	1,740,224,608.99	13.22%	1,539,107,414.7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41,552,721.45	406,692,471.10	415,211,140.32	586,988,43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842,262.77	64,888,165.50	71,274,825.87	110,853,19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280,191.10	64,422,779.41	68,010,066.84	97,689,793.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31,856.64	-63,350,806.75	63,642,680.43	228,161,610.6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5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9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科士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10%	267,640,800	0			
刘玲	境内自然人	3.63%	16,159,500	12,119,62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其他	1.74%	7,764,446	0			
李祖榆	境内自然人	1.50%	6,683,401	5,012,550	质押	3,510,000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6%	5,599,730	0			

(续前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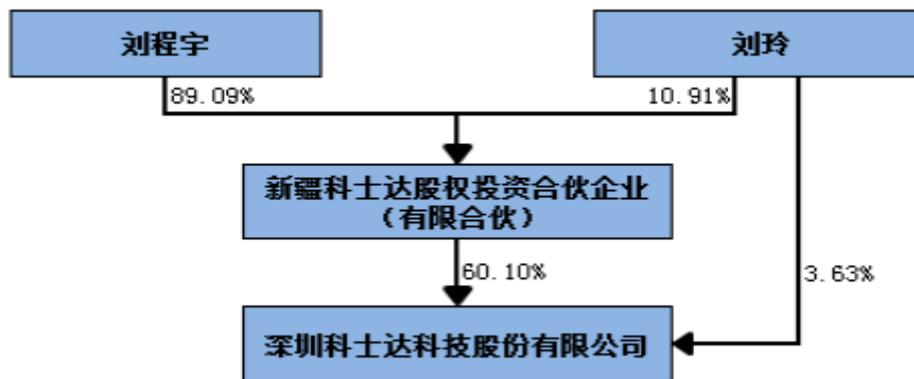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其他	0.72%	3,199,911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宝盈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2,946,444	0		
刘耀	境内自然人	0.64%	2,844,45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资源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2,697,626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宝盈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0%	2,688,61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刘玲女士为新疆科士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程宇先生为夫妻关系；刘耀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玲女士的弟弟；李祖榆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除此以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6年，公司坚守主业，坚持自主创新，通过不断推动产品的迭代与技术的提升，在数据中心和新能源产业的发展浪潮中迎来公司发展新契机。公司通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深化营销体系改革、提升供应链运作效率，在自主创新方面和运营效

率方面始终保持行业领先水平，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三大主营业务中的数据中心一体化业务以高可靠、智能化以及绿色节能优势为依托，充分发挥以市场为导向的快速响应特点继续巩固市场领先地位；光伏新能源业务则凭借着持续的技术创新、高品质且充分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在政策引导和市场需求的驱动下，实现了业绩的大幅增长，进一步奠定公司光伏逆变器产品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电动汽车充电桩业务凭借着转换效率、兼容性等各项技术指标都处于行业领先的技术优势，三大主营业务技术同源、大部分核心器件和前端生产工艺相同而形成的成本及产能优势，较早启动充电桩市场布局、前期拥有较成熟的销售案例的市场先机优势，在行业内具备了强有力的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75,044.4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67%；实现营业利润30,987.1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9.00%；实现利润总额33,476.8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4.3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585.8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6.75%。以上各项利润指标增长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光伏发电业务及电动汽车充电桩业务通过前期的市场布局、技术储备等方式，借助行业高速发展的趋势，实现业绩大幅提升；同时公司数据中心业务受产品结构调整及公司微模块产品市场份额增大的影响，毛利率较高的中大功率UPS、精密空调等产品业绩明显提升。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在线式 UPS	869,187,360.42	153,867,312.12	41.02%	0.92%	4.72%	2.63%
其中：10K 以下	306,409,693.27	54,241,971.36	33.88%	-10.73%	-7.37%	2.76%
10K 以上（含 10K）	562,777,667.15	99,625,340.76	44.90%	8.64%	12.74%	1.68%
离线式 UPS	159,824,393.40	28,292,806.53	28.14%	-13.54%	-10.28%	4.55%
铅酸蓄电池	115,002,762.04	20,358,287.16	22.05%	-10.90%	-7.54%	-2.85%
精密空调	61,196,824.80	10,833,327.05	44.26%	137.39%	146.35%	8.49%
配套产品	71,938,082.44	12,734,791.01	25.74%	74.91%	81.51%	8.37%
光伏逆变器	385,910,996.81	68,315,636.54	33.31%	66.74%	73.03%	3.61%
新能源充电设备	70,845,977.48	12,541,461.86	42.51%	74.27%	80.84%	1.8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下发《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号)，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公司进行损益科目间的调整，调整后不影响2016年度的损益情况，亦不涉及对往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只是会计科目列示的变化，调整符合《公司法》、《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等有关规定。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全资子公司深圳科士达售电有限公司、安徽科士达光伏有限公司、安徽科士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南非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财务报表对上述四家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了合并；同时，公司对深圳科士达机房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及南京天阳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了注销，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 对 2017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